

中共福建省委政法委员会 福建省法学会

闽法〔2023〕2号

关于征集第三届东南法治论坛论文的通知

各设区市党委政法委、法学会，平潭综合实验区政法工作领导小组，省直政法各部门，有关法学院校、科研机构：

由省委政法委、省法学会主办，龙岩市委政法委、龙岩市法学会承办，福建江夏学院、闽江学院协办的第三届东南法治论坛将于2023年11月上旬在龙岩市上杭古田山庄召开。根据《第三届东南法治论坛筹备方案》，现就论文征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论坛主题和分论题

(一)主题：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。

(二)分论题：

1.推进新时代福建政法工作现代化研究（聚焦政法工作思想观念现代化、工作体系现代化、工作能力现代化和全面深化政法改革——落实司法责任制、深化诉讼制度改革、完善公益诉讼制度、推进跨部门办案平台建设等）；

2.苏区法制红色基因融入新时代法治建设研究（聚焦习近平法治思想在福建的孕育与实践探源、苏区法制精神的价值及传承、苏区司法制度与新时代司法改革、苏区法制传统与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等）；

3.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研究（聚焦完善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、推动信访事项通过“路线图”依法化解、推进法治乡村建设等）；

4.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研究（聚焦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、产权和知识产权保护、企业“走出去”法治保障、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合规司法制度等）。

二、征文要求

(一)紧扣主题。围绕论坛主题，紧扣4个分论题所聚

焦的重点问题，自拟论文题目。凡偏离论坛主题和分论题的论文一律不采用。

（二）方向正确。征文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突出针对性、实效性和应用价值。

（三）坚持原创。论文作者具有独立著作权，不得涉密、抄袭，论文查重率不超过 20%；已在公开出版物上发表的文章，不再采用。

（四）篇幅适当。论文第一作者应为本省法学法律工作者，每篇论文正文篇幅应控制在 5000 至 10000 字，注释不超过 2000 字。

（五）体例统一：

1. 在论文首页左上角标注“第三届东南法治论坛征文”字样。如不同意在获奖之后结集公开出版，须在首页右上方明确标注“不公开出版”，否则，视为同意。

2. 在论文标题之后、正文之前，注明作者的姓名，并在首页脚注注明作者简介（包括姓名、工作单位、职务职称等）及联系方式（手机号码、电子邮箱、通讯地址、邮编等）。

3. 采用 Word 文本，严格按照《中国法学》期刊的论文格式和注释体例，正文之前加列不超过 300 字的“内容摘要”和 3 至 6 个的“关键词”；文章题目采用宋体二号加黑，正文

采用宋体小四号，注释采用宋体五号；各级标题采用“一、”“（一）”“1.”“（1）”，其中“一、（一）”标题分别采用黑体小四号、楷体小四号加黑；注释一律采用脚注，全文连续注码，注码样式为①②③等；参考文献置于文末，序号采用[1][2][3]等。

4. 电子邮件标题统一为：东南法治论坛+作者+单位+标题。

（六）投稿方式：

1. 政法单位的论文按各自系统投稿，由省法院、省检察院、省公安厅、省司法厅（含省律师协会）汇总后提交论坛主办方。

2. 各地政法委（含法学会）的论文向设区市法学会投稿，由设区市法学会汇总后提交论坛主办方。

3. 党校、法学院校、科研机构及其他单位论文直接向论坛主办方投稿。

以上论文作者单位以第一作者单位为准。

（七）截止时间。征文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，以收到电子邮件日期为准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三、论文评选和表彰交流

论文评选设初评和终评两道程序。

（一）初评。省法院、省检察院、省公安厅、省司法厅

（含省律师协会）自行组织本系统论文初评，省法学会组织政法委（含法学会）系统和党校、法学院校、科研机构及其他单位的论文初评，按征集论文总数 15%的比例推荐优秀论文。

（二）终评。终评由论坛主办方组织，采取双向匿名和通讯评审方式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论文。同一作者（第一作者）不能重复获奖。

（三）组织奖评选。拟设优秀组织奖若干名，对象为设区市政法单位（由省直政法部门推荐）、法学会和法学院校等，论坛主办方根据各单位论文征集、获奖论文等情况加以评定。

（四）颁奖和交流。论坛主办方将向获奖论文作者和优秀组织奖单位颁发荣誉证书，并邀请部分获奖论文作者、优秀组织奖单位代表参会交流。论坛结束后，将对论坛成果集结公开出版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（一）省直政法部门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前，将全部征文文档和全部征文汇总表（附件 1）、推荐优秀论文汇总表（附件 2）发送至论坛邮箱。初评推荐优秀论文应同时提供学术不端检测结果，论文查重率不超过 20%。

（二）设区市法学会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前，将全部征文文档和全部征文汇总表（附件 1）发送至论坛邮箱。

(三) 党校、法学院校、科研机构及其他单位的论文于2023年8月10日前直接发送至论坛邮箱。

请省直政法部门围绕论坛主题和分论题组织征文，并做好政治把关和初评、学术不端检测等工作，请各设区市法学会做好论文征集和报送工作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庄明源；联系电话：0591—85022683，15060770527；地址：福州市华林路139号屏东大厦4楼，福建省法学会研究部（邮编：350003）；论坛邮箱：dnfzlt2021@163.com。

附件：1. 第三届东南法治论坛全部征文情况统计表

2. 第三届东南法治论坛推荐优秀论文情况统计表

中共福建省委政法委员会



福建省法学会

2023年5月15日



附件 1

第三届东南法治论坛全部征文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：_____ 报送全部论文_____篇

序号	题 目	分论题 类别	总字数	作 者	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	手机号码

注：1. 请按照论文题目所对应的分论题类别汇总；
2. “分论题了类别”只需填 4 个分论题的代码如“分论题 1”；
3. 总字数包括正文字数和注释字数。

附件 2

第三届东南法治论坛推荐优秀论文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：_____ 初评推荐优秀论文_____篇（征集论文总数_____篇）

序号	论文题目	分论题类别	总字数	作者	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	手机号码	论文查重率

注：1. 请按照论文题目所对应的分论题类别汇总，同一分论题按初评得分从高到低排序；
2. “分论题类别”只需填 4 个分论题的代码如“分论题 1”；
3. 总字数包括正文字数和注释字数。